

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

苏高教会〔2024〕36号

关于举办2024年第二届高校美育高质量建设研讨会 暨师资培训会议的通知

各高等院校：

为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及教育部《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响应学校美育浸润行动，进一步促进高校美育教育体系建设与发展，全面提高美育课程教育教学质量，切实提升高校美育教师专业素质与育人实效，经研究，决定继续举办2024年第二届高校美育高质量建设研讨会暨师资培训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举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

承办单位：南京艺术学院、南京师范大学、南通职业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

协办单位：新境（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、会议内容

围绕高校美育政策解读、美育课程与评价体系建设、数智赋能美育创新发展、美育教学改革、美育与课程思政融合、高校美

育师资队伍建设和典型课程教学案例分享等，多维度探讨高校美育建设新路径，深入推进高校美育育人成效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1. 中国艺术教育促进会领导、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领导及特邀专家。

2. 各高校分管校领导，教务处、艺术学院、艺术教育中心、通识教育学院、教师发展中心、团委等部门负责人。

3. 各高校相关院系专业带头人、美育、公共艺术课程负责人及骨干教师等。

四、会议安排

1. 时间：2024年8月28—29日，会期一天半。

8月28日8:30~12:00召开高校美育高质量建设研讨会；

8月28日14:00至29日12:00举办高校美育师资培训会议。

为保障会议有序进行，请于8月28日8:00前报到。

2. 地点：南京艺术学院（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74号）南艺剧场。

五、其他安排

1. 各高校应高度重视本次会议，做好人员参会安排。参会人员完成全部课程学习将获得结业证书。

2. 会议报名：请各高校参会老师于8月26日18:00前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在线填写参会回执。为保障接待安排，务请提前报名。



扫码填写回执

3. 会务费标准为 1000 元/人。会务费由新境（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代收并开具电子发票（开票事宜可联系 17361912732），请备注“姓名+部门+学校”汇款至以下账户。

汇款账户：新境（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玄武区支行

汇款账号：4301015909100392056

会务费可提前汇款，也可以报到当天缴纳。会务费电子发票统一在会议结束 7 个工作日内发送至电子邮箱。

4. 会议期间统一安排工作餐，不统一预定酒店。参会人员如有需要住宿，请自行预定安排南艺周边酒店。参会人员往返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5. 联系人。

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秘书处，025-83302566；

会务组：

余 苹，15365046323；王晨璐，18915974286；陈莉萍，13451853287；卢振侠，15105194276。

